

大佳何轴承产业园项目

修改、补充通知

修改通知发至：所有招标文件持有人：

兹通过第(1)号修改通知中的下列内容，对《大佳何轴承产业园项目》作出修改。本文件所作出修改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，所有其他条件和条款仍保持有效。

1、原招标文件中拟派项目负责人：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。**修改为：**拟派项目负责人：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。

招标文件内相同内容均作同步调整。

宁海海创投资建设有限公司

宁波工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五月七日